

浙江民间文化的早期教育价值与传承的系列研究丛书

浙江木偶文化的传承及 在儿童教育中的应用

ZHEJIANG MUOU WENHUA DE CHUANCHEN
ERTONG JIAOYU ZHONG DE YUNYONG

李金仙 等著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浙江民间文化的早期教育价值与传承的系列研究丛书

浙江木偶文化的传承及 在儿童教育中的运用

ZHEJIANG MUOU WENHUA DE CHUANCHEN JI ZAI
ERTONG JIAOYU ZHONG DE YUNYONG

李全华 等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浙江木偶文化的传承及在儿童教育中的运用 / 李全华
等著.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11.12
ISBN 978-7-308-09415-3

I. ①浙… II. ①李… III. ①木偶剧—应用—儿童教育—研究—浙江省 IV. ①J827②G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56117 号

浙江木偶文化的传承及在儿童教育中的运用

李全华 等著

责任编辑 张作梅 zhangzmei@sina.com

文字编辑 殷 尧

封面设计 张作梅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好友排版工作室

印 刷 富阳市育才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4.25

彩 插 16

字 数 230 千

版 印 次 2011 年 12 月第 1 版 201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09415-3

定 价 36.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邮购电话(0571)88925591

浙江文化研究工程成果文库总序

邵华泽

有人将文化比作一条来自老祖宗而又流向未来的河，这是说文化的传统，通过纵向传承和横向传递，生生不息地影响和引领着人们的生存与发展；有人说文化是人类的思想、智慧、信仰、情感和生活的载体、方式和方法，这是将文化作为人们代代相传的生活方式的整体。我们说，文化为群体生活提供规范、方式与环境，文化通过传承为社会进步发挥基础作用，文化会促进或制约经济乃至整个社会的发展。文化的力量，已经深深熔铸在民族的生命力、创造力和凝聚力之中。

在人类文化演化的进程中，各种文化都在其内部生成众多的元素、层次与类型，由此决定了文化的多样性与复杂性。

中国文化的博大精深，来源于其内部生成的多姿多彩；中国文化的历久弥新，取决于其变迁过程中各种元素、层次、类型在内容和结构上通过碰撞、解构、融合而产生的革故鼎新的强大动力。

中国土地广袤、疆域辽阔，不同区域间因自然环境、经济环境、社会环境等诸多方面的差异，建构了不同的区域文化。区域文化如同百川归海，共同汇聚成中国文化的大传统，这种大传统如同春风化雨，渗透于各种区域文化之中。在这个过程中，区域文化如同清溪山泉潺潺不息，在中国文化的共同价值取向下，以自己的独特个性支撑着、引领着本地经济社会的发展。

从区域文化入手，对一地文化的历史与现状展开全面、系统、扎实、有序的研究，一方面可以藉此梳理和弘扬当地的历史传统和文化资源，

繁荣和丰富当代的先进文化建设活动,规划和指导未来文化发展蓝图,增强文化软实力,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思想保证、精神动力、智力支持和舆论力量;另一方面,这也是深入了解中国文化、研究中国文化、发展中国文化、创新中国文化的重要途径之一。如今,区域文化研究日益受到各地重视,成为我国文化研究走向深入的一个重要标志。我们今天实施浙江文化研究工程,其目的和意义也在于此。

千百年来,浙江人民积淀和传承了一个底蕴深厚的文化传统。这种文化传统的独特性,正在于它令人惊叹的富于创造力的智慧和力量。

浙江文化中富于创造力的基因,早早地出现在其历史的源头。在浙江新石器时代最为著名的跨湖桥、河姆渡、马家浜和良渚的考古文化中,浙江先民们都以不同凡响的作为,在中华民族的文明之源留下了创造和进步的印记。

浙江人民在与时俱进的历史轨迹上一路走来,秉承富于创造力的文化传统,这深深地融汇在一代代浙江人民的血液中,体现在浙江人民的行为上,也在浙江历史上众多杰出人物身上得到充分展示。从大禹的因势利导、敬业治水,到勾践的卧薪尝胆、励精图治;从钱氏的保境安民、纳土归宋,到胡则的为官一任、造福一方;从岳飞、于谦的精忠报国、清白一生,到方孝孺、张苍水的刚正不阿、以身殉国;从沈括的博学多识、精研深究,到竺可桢的科学救国、求是一生;无论是陈亮、叶适的经世致用,还是黄宗羲的工商皆本;无论是王充、王阳明的批判、自觉,还是龚自珍、蔡元培的开明、开放,等等,都展示了浙江深厚的文化底蕴,凝聚了浙江人民求真务实的创造精神。

代代相传的文化创造作为和精神,从观念、态度、行为方式和价值取向上,孕育、形成和发展了渊源有自的浙江地域文化传统和与时俱进的浙江文化精神,她滋育着浙江的生命力、催生着浙江的凝聚力、激发着浙江的创造力、培植着浙江的竞争力建立,激励着浙江人民永不自满、永不停息,在各个不同的历史时期不断地超越自我、创业奋进。

悠久深厚、意韵丰富的浙江文化传统,是历史赐予我们的宝贵财富,也是我们开拓未来的丰富资源和不竭动力。党的十六大以来推进

浙江新发展的实践,使我们越来越深刻地认识到,与国家实施改革开放大政方针相伴随的浙江经济社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深层原因,就在于浙江深厚的文化底蕴和文化传统与当今时代精神的有机结合,就在于发展先进生产力与发展先进文化的有机结合。今后一个时期浙江能否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程中继续走在前列,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我们对文化力量的深刻认识、对发展先进文化的高度自觉和对加快建设文化大省的工作力度。我们应该看到,文化的力量最终可以转化为物质的力量,文化的软实力最终可以转化为经济的硬实力。文化要素是综合竞争力的核心要素,文化资源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资源,文化素质是领导者和劳动者的首要素质。因此,研究浙江文化的历史与现状,增强文化软实力,为浙江的现代化建设服务,是浙江人民的共同事业,也是浙江各级党委、政府的重要使命和责任。

2005年7月召开的中共浙江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作出《关于加快建设文化大省的决定》,提出要从增强先进文化凝聚力、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增强社会公共服务能力入手,大力实施文明素质工程、文化精品工程、文化研究工程、文化保护工程、文化产业促进工程、文化阵地工程、文化传播工程、文化人才工程等“八项工程”,实施科教兴国和人才强国战略,加快建设教育、科技、卫生、体育等“四个强省”。作为文化建设“八项工程”之一的文化研究工程,其任务就是系统研究浙江文化的历史成就和当代发展,深入挖掘浙江文化底蕴、研究浙江现象、总结浙江经验、指导浙江未来的发展。

浙江文化研究工程将重点研究“今、古、人、文”四个方面,即围绕浙江当代发展问题研究、浙江历史文化专题研究、浙江名人研究、浙江历史文献整理四大板块,开展系统研究,出版系列丛书。在研究内容上,深入挖掘浙江文化底蕴,系统梳理和分析浙江历史文化的内部结构、变化规律和地域特色,坚持和发展浙江精神;研究浙江文化与其他地域文化的异同,厘清浙江文化在中国文化中的地位和相互影响的关系;围绕浙江生动的当代实践,深入解读浙江现象,总结浙江经验,指导浙江发展。在研究力量上,通过课题组织、出版资助、重点研究基地建设、加强省内外大院名校合作、整合各地各部门力量等途径,形成上下联动、学

界互动的整体合力。在成果运用上,注重研究成果的学术价值和应用价值,充分发挥其认识世界、传承文明、创新理论、咨政育人、服务社会的重要作用。

我们希望通过实施浙江文化研究工程,努力用浙江历史教育浙江人民、用浙江文化熏陶浙江人民、用浙江精神鼓舞浙江人民、用浙江经验引领浙江人民,进一步激发浙江人民的无穷智慧和伟大创造能力,推动浙江实现又快又好发展。

今天,我们踏着来自历史的河流,受着一方百姓的期许,理应负起使命,至诚奉献,让我们的文化绵延不绝,让我们的创造生生不息。

2006年5月30日于杭州

《浙江文化研究》序

赵洪祝

浙江是中国古代文明的发祥地之一，历史悠久、人文荟萃，素称“文物之邦”，从史前文化到古代文明，从近代变革到当代发展，都为中华民族留下了众多弥足珍贵的文化遗产。勤劳智慧的浙江人民历经千百年的传承与创新，在保留自身文化特质的基础上，兼收并蓄外来文化的精华，形成了具有鲜明浙江特色、深厚历史底蕴、丰富思想内涵的地域文化，这是浙江人民共同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结晶，是中华文化中的一朵奇葩。如何更好地使这一文化瑰宝为我们所用、为时代服务，既是历史传承给我们的一项艰巨任务，也是时代赋予我们的一项神圣使命。深入挖掘、整理、探究，不断丰富、发展、创新浙江地域文化，对于进一步充实浙江文化的内涵和拓展浙江文化的外延，进一步增强浙江文化的创新能力、整体实力、综合竞争力，进一步发挥文化在促进浙江经济、政治和社会建设中的作用，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改革开放以来，历届浙江省委始终高度重视社会主义文化建设。早在1999年，浙江省委就提出了建设文化大省的目标；2000年，制定了《浙江省建设文化大省纲要》；2005年，作出了《关于加快建设文化大省的决定》，经过全省上下的共同努力，浙江文化大省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效。

浙江文化研究工程是浙江文化建设“八项工程”的重要内容之一，也是迄今为止国内最大的地方文化研究项目之一。该工程旨在以浙江

人文社会科学优势学科为基础,以浙江改革开放与现代化建设中的重大理论、现实课题和浙江历史文化为研究重点,着重从“今、古、人、文”四个方面,梳理浙江文明的传承脉络,挖掘浙江文化的深厚底蕴,丰富与时俱进的浙江精神,推出一批在研究浙江和宣传浙江方面具有重大学术影响和良好社会效益的学术成果,培养一支拥有高水平学科带头人的学术梯队,建设一批具有浙江特色的“当代浙江学术”品牌,进一步繁荣和发展哲学社会科学,提升浙江的文化软实力,为浙江全面建设惠及全省人民的小康社会和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正确的价值导向和有力的智力支持,为提升浙江文化影响力、丰富中华文化宝库作出贡献。

浙江文化研究工程开展三年来,专家学者们潜心研究,善于思考,勇于创新,在浙江当代发展问题研究、浙江历史文化专题研究、浙江名人研究、浙江历史文献整理等众多研究领域都取得了重要成果,已设立10余个系列400余项研究课题,完成230项课题研究,出版200余部学术专著,发表大量的学术论文,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社会影响。这些阶段性成果,对于加快建设文化大省提供了新的支撑力和推动力。

党的十七大突出强调了加强文化建设、提高国家文化软实力的极端重要性,并对兴起社会主义文化建设新高潮、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作出了全面部署。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浙江省第十二次党代会提出“创业富民、创新强省”总战略,并坚持把建设先进文化作为推进创业创新的重要支撑。2008年6月,省委召开工作会议,对兴起文化大省建设新高潮、推动浙江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进行专题部署,制定实施了《浙江省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纲要(2008—2012)》,明确提出:今后一个时期我省兴起文化大省建设新高潮、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主要任务是,在加快建设教育强省、科技强省、卫生强省、体育强省的同时,继续深入实施文明素质工程、文化精品工程、文化研究工程、文化保护工程、文化产业促进工程、文化阵地工程、文化传播工程、文化人才工程等文化建设“八项工程”,着力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文化产业发展体系等“三大体系”,努力使我省文化发展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在文化

建设方面继续走在前列。

当前，浙江文化建设正站在一个新的历史起点上，既面临千载难逢的机遇，也面对十分严峻的挑战。如何抓住机遇，迎接挑战，始终保持浙江文化旺盛的生命力，更好地发挥文化软实力的重要作用，是需要我们认真研究、不断探索的重大新课题。我们要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全面实施“创业富民、创新强省”总战略，以更深刻的认识、更开阔的思路、更得力的措施，大力推进浙江文化研究工程，努力回答浙江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建设和党的建设遇到的各种新问题，努力回答干部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努力形成一批有较高学术价值和社会效益的研究成果。

继续推进浙江文化研究工程，是一件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事业。我们热切地期待有更多的优秀成果问世，以展示浙江文化的实力，增强浙江文化的竞争力，扩大浙江文化的影响力。

2008年9月10日于杭州

目 录

CONTENS

第一章 浙江木偶的历史发展与现状

第一节 关于木偶的历史渊源	001
第二节 浙江木偶的历史发展与现状	006
一、南宋以来的浙江木偶	006
二、泰顺、平阳的木偶艺术	010

第二章 浙江木偶的生存及艺术形态

第一节 浙江木偶的生存形态	022
一、木偶戏与民俗、宗教活动相辅相成	022
二、木偶戏演出往往以庙会为依托	027
第二节 木偶与文学、戏曲、音乐等艺术的关系	029
一、木偶与文学	029
二、木偶与戏曲	032
三、木偶与音乐	033

第三章 浙江木偶的种类

第一节 布袋木偶	038
第二节 提线木偶	043
第三节 杖头木偶	050
第四节 药发木偶	052

第四章 浙江木偶的艺术特征——以泰顺和平阳木偶为例

第一节 假定性.....	058
第二节 写实性.....	063
第三节 夸张性.....	068
第四节 装饰性与符号性.....	073
第五节 综合性.....	079

第五章 浙江木偶艺术的价值与传承

第一节 浙江木偶艺术的价值.....	081
一、美学价值	081
二、娱乐价值	085
三、教育价值	089
第二节 浙江木偶艺术的传承.....	091
一、浙江木偶戏的生存现状及传承危机	091
二、有关浙江木偶文化的生态环境保护	096
三、木偶艺术在儿童教育中的适应性	100
四、幼儿园开展木偶教学活动的意义与价值	101

第六章 幼儿园木偶教学活动

第一节 幼儿园木偶教学活动目的与要求.....	109
一、幼儿园开展木偶教学活动的目的和意义	109
二、多元智能理论对幼儿园开展木偶教学活动的启示	113
第二节 幼儿园木偶教学活动的课程目标与具体内容.....	114
一、设定木偶教育的课程目标	115
二、幼儿园木偶教学活动的具体形式与内容	117

第七章 幼儿园木偶课程的实施

第一节 幼儿园木偶课程实施与方法.....	132
-----------------------	-----

一、幼儿园木偶教育课程实施的研究原则	133
二、幼儿园木偶教育课程实施的具体措施	134
第二节 幼儿园木偶课程设计.....	140
一、木偶教学课程设计	141
二、各年龄段课程设计目标	143
第八章 幼儿木偶造型特点及制作方法	
第一节 幼儿木偶造型设计与儿童的审美心理.....	146
一、幼儿的心理、生理特点	146
二、幼儿审美心理特点	148
第二节 幼儿木偶造型的艺术特点.....	149
一、形象的鲜明性	150
二、造型的稚拙感	150
三、制作的工艺性	151
第三节 幼儿木偶的制作方法.....	153
一、幼儿木偶的种类	153
二、木偶服装的设计与制作	161
三、舞台的设计、制作	162
四、幼儿木偶戏的布景和道具制作	163
附录一 幼儿园木偶活动课程童话剧剧本.....	166
附录二 各类幼儿木偶的操纵方法及其表演.....	168
附录三 以生动的形式辅导幼儿操纵木偶.....	174
附录四 童话木偶音乐剧《凤凰涅槃》剧本.....	181
参考文献	209
后记	212

第一章 浙江木偶的历史发展与现状

第一节 关于木偶的历史渊源

木偶，古代叫傀儡、魁儡子，木偶戏也称“傀儡戏”，是通过操纵木制偶人，以歌舞动作进行表演的一种艺术形式，是中国古代重要的戏剧表演艺术形式之一，被誉为“中国戏剧之祖”，其历史悠久，源远流长。

关于木偶的起源，由于侧重点不同，说法不一。多数学者认为，木偶源于古代社会殉葬中的俑，始于汉，兴于唐宋。

在中国奴隶社会，奴隶主死后要用奴隶进行殉葬。由于社会的发展和人类文明的进步，人们逐渐认为以活人进行殉葬过于残酷，于是就使用木制或泥制的“俑”来取代活人作为殉葬品。从安阳殷墟发掘的殉葬奴隶的遗骨中发现，在商代后期，已经出现了作为殉葬的陶俑。《礼记·檀弓下》中记“孔子谓刍灵者善，谓为俑者不仁，殆於用人乎哉！”元代陈浩《礼记集说》注曰：“……束草为人形，以为死者之从卫，谓之刍已，亦明器之类也……”^①，反映了西周之前“束草为人形”的“刍灵”已作为冥器出现墓中。《孟子·梁惠王》里“始作俑者，其无后乎？其为象人而用之也”^②，提出了以“俑”取代活人殉葬的人道性。春秋战国时

^① 陈浩：《四书五经·礼记集说·檀弓下》，中华书店出版社，1936年，第51页。

^② 朱熹：《孟子集注》，齐鲁书社，1992年，第6页。

期,以活人殉葬的习俗逐渐被淘汰,除一些帝王显贵使用活人殉葬外,一般已改为土质或木质的“俑”。“木俑”是中国古代社会殉葬制度的产物。

由于“木俑”长久以来一直和丧葬紧密相关,因而引发其祭奠辟邪之作用。《史记·殷本纪》记载:“帝武乙无道,为偶人,谓之天神,与之博,”以箭“仰而射之,命曰‘射天’”^①。东汉王充《论衡》(卷二十二)《订鬼》引《山海经》云:“沧海之中,有度朔之山,上有大桃山,其屈蟠三千里,其枝间东北曰鬼门,万鬼所出入也。上有二神人,一曰神荼,一曰郁壘,主阅领万鬼。恶害之鬼,执以笔索而以食虎。于是黄帝乃作礼以时驱之,立大桃人,门户画神荼、郁壘与虎,悬苇索以御凶魅。”^②再如《史记·苏秦传》(卷六十九)记载:“秦欲攻安邑,恐齐救之,则以宋委于齐曰:宋王无道,为木人以象寡人,射其面。寡人地绝兵远,不能攻也。王苟能破宋有之,寡人如自得之。”^③《史记·殷本纪》中的“天神”、《山海经》中黄帝所立“大桃人”、《史记·苏秦传》中的“寡人”,这些都是用以驱鬼辟邪诅咒的偶人。

最初的木偶如《史记·殷本纪》中记载的“天神”,《山海经》中黄帝所立“大桃人”,《史记·苏秦传》中的“寡人”,以及战国楚墓中发现大量的歌俑、舞俑与乐俑,都是些不可活动的单体,后来才逐渐演变成可以操纵舞动的“傀儡”。

《列子·汤问》中载:“周穆王西巡狩,越昆仑,不至弇山。反还,未及中国,道有献工人名偃师,穆王荐之,问曰:‘若有何能?’偃师曰:‘臣唯命所试。然臣已有所造,愿王先观之。’穆王曰:‘日以俱来,吾与若俱观之。’越日,偃师谒见王。王荐之,曰:‘若与偕来者何人邪?’对曰:‘臣之所造能倡子者。’穆王惊视之,趋步俯仰,信人也。巧夫领其颐,则歌合律;捧其手,则舞应节。千变万化,惟意所适。王以为实人也,与盛姬内御并观之。技将终,倡者瞬其目而招王之左右侍妾。王大怒,立欲诛

① 司马迁:《二十四史·史记》,延边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6页。

② 王充:《论衡》(第二十二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4年,第345页。

③ 司马迁:《二十四史·史记》,延边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161页。

偃师。偃师大慑，立剖散倡者以示王，皆傅会革、木、胶、漆、白、黑、丹、青之所为。”^①偃师所制作的木偶则是能舞动的“傀儡”。古今学者将偃师称为“演师”，即演戏的鼻祖，但史学家认为《列子》为晋人所作，因而有人认为木偶存于周而不足为凭。

木偶称“傀儡”，“傀儡”二字最早取于“魁儡”，即木刻的偶人，也有写作魁壘、魁垒等字的，意为状丑，后改为“人”傍的“傀儡”，引申为通过操纵可以模仿人歌舞演出。孙楷第先生在所著《傀儡戏考源》中提出的傀儡戏起源于古代“大傩”^②仪式。古代“傩礼”中傩舞驱鬼的方相氏，头戴面具，狰狞可惧。孙楷第先生认为木偶表演与“傩礼”中的方相氏有密切渊源，木偶表演伴随着方相氏傩舞诞生。木偶诞生于古代丧葬祭奠仪式，后来逐渐发展为婚嫁宾会及娱乐性表演。

汉代，傀儡用于表演已始。有关汉代傀儡戏的典籍记载较多，因而许多学者认为木偶戏表演用于娱乐则始于汉。段安节《乐府杂录·傀儡子》云：“自昔传云：起于汉祖，在平城，为冒顿所围，其城一面即冒顿妻阏氏，兵强于三面。壘中绝食。陈平访知阏氏妒忌，即造木偶人，运机关，舞于陴间。阏氏望见，谓是生人，虑下其城，冒顿必纳妓女，遂退军。史家但云陈平以秘计免，盖鄙其策下尔。后乐家翻为戏。其引歌舞有郭郎者，发正秃，善优笑，闾里呼为‘郭郎’，凡戏场必在俳儿之首也。”^③由此，学者认为能以“机关”舞动的傀儡并用于娱乐则始于汉。宋代耐得翁《都城纪胜》中有记载：“弄悬丝傀儡，系起源于陈平六奇解围”^④。《贾谊新书》(卷四)记载，在汉文帝时，宫中作乐表演的节目有吹箫、翻筋斗、戴面具跳舞等，此外还有“击鼓，舞其偶人”，即是指傀儡戏的表演。梁代刘昭《后汉书集注·五行志》引东汉应劭《风俗通义》中的“时京师宾婚嘉会，皆作魁、酒酣之后，续以挽歌。魁控、丧家之乐，挽歌，执拂相偶和之音。”另有《旧唐书·乐志》载：“《窟垒子》，亦云《魁垒

^① 列御寇：《列子》，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第41页。

^② “傩”：古代腊月驱逐疫鬼的仪式：～舞。～戏（中国地方戏曲剧种之一，演员戴木面具，多用反复的、大幅度的程式动作表现请神驱邪、祈福及简单的战斗故事）。

^③ 段安节：《乐府杂录》，中华书局，1985年，第46页。

^④ 王国平：《西湖文献集成》(第二册)，杭州出版社，2004年，第39页。

子》，作偶人以戏，善歌舞，本丧家乐也。汉末始用之于喜会。”^①可见，汉末宴请宾客或婚丧嫁娶等事都常用傀儡戏表演。

南北朝时期的颜之推所著的《颜氏家训·书证》中载有：“或问：俗名傀儡子为郭秃，有故实乎？答曰：《风俗通》云：‘诸郭皆讳秃’。当是前世有姓郭而病秃者，滑稽调戏，故后人为其象。呼为郭秃，犹文康象庾亮尔。”^②说明南北朝时期“俗名傀儡子为郭秃”，即是当时傀儡子被百姓俗称为“郭秃”。“郭秃”即是南北朝以前一位善“滑稽调戏”的“姓郭而病秃者”，后来把模仿这位姓郭而病秃的表演者称为“郭秃”，并出现了表演“郭秃”故事的傀儡子。

唐朝木偶艺术的发展已比较成熟，木偶戏的表演开始兴盛。傀儡子“郭秃”的故事仍然是常见的题材，《乐府杂录》中记载的“郭秃”则是当时深受人们普遍喜爱的角色，唐代段成式的《酉阳杂俎》中也有“如傀儡戏有郭郎者”的记载。唐代木偶戏表演不仅普遍，而且木偶制作已经相当精巧。梁鍾《傀儡吟》诗中有“刻木牵丝作老翁，鸡皮鹤发与真同”之句。《封氏闻见记》(卷六)“道祭”中记载“刻木为尉迟鄂公与突厥斗将之戏，机关动作，不异于生”^③。1973年新疆吐鲁番阿斯塔那唐墓出土了一批彩绘的木偶，这批木偶或男或女，身着绢丝彩衣，面目彩绘，表情丰富，或眉飞色舞或调笑嘲弄，生动传神，活灵活现，可见初唐时期木偶雕刻及制作技术已相当成熟。

宋代文艺活跃，出现了许多歌舞“百戏”艺人，他们演出频繁，见之于宫廷、贵府、街市勾栏甚至普通百姓庭院。木偶戏表演进入空前繁盛时期，有许多文献典籍记录了当时“傀儡戏”的真实状况。南宋孟元老的《东京梦华录》记载了北宋都城汴京(今开封)风土民情，其中卷五《京瓦伎艺》载：“杖头傀儡任小三，每日五更头回小杂剧，差晚看不及矣。悬丝傀儡，张金线。李外宁，药发傀儡。”^④卷七《驾幸临水殿观争标锡宴》载：“驾先幸池之临水殿赐宴群臣。殿前出水棚，排立仪卫。近殿水

① 刘昫：《旧唐书》，吉林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679页。

② 颜之推：《颜氏家训》，燕山出版社，1995年，第204页。

③ 封演：《封氏闻见记》，中华书局，1985年，第86页。

④ 孟元老：《东京梦华录》，商务印书馆，1936年，第91页。